证券代码:001267　证券简称:汇绿生态　公告编号:2026-073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本次交易终止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进展公告。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彭开盛、谢吉平、陈照华、徐行国、顾军、刘鹏、同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汇绿生态,证券代码:001267)自2025年7月22日(星期二)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署了《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025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全体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相关公告。同时,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开市时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披露重组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2025年8月25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025年9月2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92)。

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全体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相关公告。

2025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股东就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收到深交所就本次交易出具的《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3002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会同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逐项予以落实,按照要求对《问询函》中所涉及的有关问题进行逐项回复,并对《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2025年12月2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2)。

2026年1月22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2026年2月1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026年3月1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026年4月1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026年5月13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的更新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公告。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的申请文件,并于2026年5月27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同意恢复审核本次交易事项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2026年6月12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鉴于重组报告书中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公司聘请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加期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本次交易终止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进展公告。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公司将依据本次交易的工作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6-052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玲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集团”)持有公司股份602,400,6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16%。本次解质股份47,000,000股,玲珑集团剩余被质押股份140,5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23.32%,占公司总股本的9.60%。

玲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04,926,4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00%,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被质押股份140,5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17.46%,占公司总股本的9.60%。

一、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玲珑集团的通知,玲珑集团将原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47,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8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1%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7月9日
持股数量	602,400,622股
持股比例	41.1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40,5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3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60%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后,玲珑集团将根据其资金需求再决定是否用于后期质押,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602,400,622	41.16	187,500,000	140,500,000	23.32	9.60	0	0	0	0
英诚贸易有限公司	201,400,000	13.76	0	0	0	0	0	0	0	0
王希成	1,125,800	0.08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04,926,422	55.00	187,500,000	140,500,000	17.46	9.60	0	0	0	0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赎回日	产品收益率	收益金额
1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722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6/6/2	2026/6/30	1.90%	5.1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7036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6/1	2026/7/1	1.60%	24.99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7036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6/6/1	2026/7/1	1.60%	14.47
合计				33,500.00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收益率	产品期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8191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7/3	2026/8/3	0.5%或1.6%	31天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8191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6/7/3	2026/8/3	0.5%或1.6%	31天
3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900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6/7/7	2026/7/31	0.75%或2.21%或2.30%	24天
合计				33,500.00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发行的期限为一年以内的结构性存款),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与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及其他正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及时将本金及收益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保荐机构。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1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817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7/29	2025/10/27	2.05%	90天	是
2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11390)	结构性存款	18,500.00	2025/8/21	2025/11/21	1.75%	92天	是
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单位三个月期挂钩汇率(欧元兑美元)看跌25034期产品代码:FEQ25034DT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8/29	2025/11/28	1.90%	91天	是
4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213产品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11/3	2025/11/24	1.80%	21天	是
5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1036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5/9/10	2025/12/9	1.90%	90天	是
6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21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价差)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10/31	2025/12/17	1.73%	47天	是
7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12275)	结构性存款	18,500.00	2025/11/25	2025/12/26	1.60%	31天	是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51384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5/11/12	2026/2/28	1.90%	108天	是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513841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5/11/12	2026/2/28	1.90%	108天	是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514059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5/11/17	2026/2/28	1.90%	103天	是
11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8473产品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12/26	2026/1/26	2.00%	31天	是
12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213产品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6/2/5	2026/2/26	1.75%	21天	是
13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318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6/3/3	2026/3/31	2.00%	28天	是
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PY202600110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3/6	2026/4/10	1.62%	35天	是
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PY202600110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6/3/6	2026/4/10	1.62%	35天	是
16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450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6/4/2	2026/4/30	2.00%	28天	是
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W202615917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4/13	2026/5/26	1.70%	43天	是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W202615917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6/4/13	2026/5/26	1.70%	43天	是
19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63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6/5/8	2026/5/29	1.75%	21天	是
20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722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6/6/2	2026/6/30	1.90%	28天	是
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7036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6/1	2026/7/1	1.6%	30天	是
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7036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6/6/1	2026/7/1	1.6%	30天	是
23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大额存单(三年期)	大额存单	8,000.00	2025/12/1	2028/12/1	1.90%	三年	否
24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广发银行“名利双收”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银行间7天回购定盘利率)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5/12/15	14个自然日一周期循环	0.3%至1.5388%	14个自然日一周期循环	否
25	广发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广发银行“名利双收”W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银行间7天回购定盘利率)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12/22	14个自然日一周期循环	0.3%至1.515%	14个自然日一周期循环	否
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8191	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6/7/3	2026/8/3	0.5%或1.6%	31天	否
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绣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618191	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6/7/3	2026/8/3	0.5%或1.6%	31天	否
28	宁波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607900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6/7/7	2026/7/31	0.75%或2.21%或2.30%	24天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67,5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人民币90,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1、本次赎回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

2、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32　证券简称:仙琚制药　公告编号:2026-037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新增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联合 发布了《关于印发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26年版)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26〕17号)。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有5个产品新增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26年版)》(以下简称“国家基药目录”)。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共有30个产品纳入国家基药目录。该目录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现将新增纳入药品信息公告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药品批准文号	剂型、规格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1	黄体酮胶囊	国药准字H20041902	50mg	先兆流产和习惯性流产、经前期紧张综合症、无排卵型功血和无排卵型闭经、与雌激素联合使用治疗更年期综合症。
2	黄体酮软胶囊 黄体酮软胶囊	国药准字H20254090 国药准字H20254091	0.1g 0.2g	用于月经失调,如闭经和功能性子宫出血、黄体功能不足、先兆流产和习惯性流产(因黄体不足引起者)、经前期紧张综合症的治疗、用于辅助生育技术中黄体酮的补充治疗。
3	地屈孕酮片	国药准字H20254052	10mg	用于治疗由黄体酮缺乏引起的机能障碍: ● 排卵机能障碍引起的月经失调; ● 痛经及经前期综合征; ● 出血(由纤维瘤等所致); ● 绝经前紊乱; ● 绝经(用于补充雌激素治疗); 本品也助于妊娠。 在使用黄体酮进行治疗的所有适应症时,因黄体酮能引起诸如嗜睡、头晕目眩等不良反应,可以用阴道给药代替口服给药。
4	甲磺酸倍他司汀片	国药准字H20264307	6mg	下列疾病伴发的眩晕、头晕感。 梅尼埃病、梅尼埃综合征、眩晕症。
5	阿昔洛韦片	国药准字H33020530	0.1g	1.单纯疱疹病毒感染:用于生殖器疱疹病毒感染初发和复发病例,对反复发作病例口服本品用作预防。 2.带状疱疹:服用于免疫功能正常者带状疱疹和免疫缺陷者轻病例的治疗。 3.免疫缺陷者水痘的治疗。

本次公司产品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将有力推动相关产品在基层医疗市场 的覆盖扩容,对公司后续市场拓展有积极促进作用。公司将进一步做好基药供应保障、推进基层合理用药,稳步开展市场拓展工作。药品销售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6-040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华盛祥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3万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控股子公司湖北华盛祥和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和新能源”)为实施主体,开展“年产6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3万吨)”的投资与建设,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管理层及授权人员全权负责本次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及开展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025年6月12日,祥和新能源通过招拍挂方式以人民币59,250,000元取得了位于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盐化工产业园,宗地编号为G(2025)012,位于云梦县华祥一路以北、盐发大道(现S211省道)以东,华祥二路以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与云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2025年6月18日,祥和新能源与云梦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就该地块土地使用权的出让事项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尚处于土建施工阶段,主体工程、配套设施均未建设完成,暂不具备投产使用条件。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新能源产业高速发展,经公司内部决策,拟对原有年产6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实施计划予以调整:取消原项目分两期建设规划,改为一次性整体投资建设,同步优化项目投资节奏及产能规划,该项目已于近期取得新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具体调整明细如下:

(一)原计划内容

项目计划产能规模:年产6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一期3万吨、二期3万吨将结合订单、业务及市场情况择机另行推进)。

项目计划投资规模:总投资16亿元,一期3万吨投资9.5亿元。

(二)调整后内容

项目计划产能规模:年产6万吨碳酸亚乙烯酯项目。

项目计划投资规模:总投资16亿元。

除上述内容调整外,本项目投资主体、实施主体、建设地点及达产时间均维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项目正常推进造成不利影响,项目资金来源仍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本次对外投资计划调整事宜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需求与项目实际建设进度,适时优化投资节奏及产能规划,本次调整契合公司长期战略布局,有利于加快产能释放节奏,不影响项目正常推进。本项目落地有助于公司抢抓行业市场机遇,扩充公司碳酸亚乙烯酯产品产能规模,充分匹配下游客户配套需求,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锂电添加剂领域的行业优势,持续强化核心市场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财务成本增加的风险

本项目投入资金的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短期现金流造成一定压力。若通过银行借款融资,则受贷款政策变化、利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存在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公司将加强统筹资金管理,合理确定支付方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投资项目建设的风险

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及政策波动、设备未能及时供应等风险因素,在设备制造周期、安装调试及达产时间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而调整规划内容的风险。本次调整投资计划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3、市场竞争及政策变化风险

本次调整投资计划是公司基于对市场前景的判断,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而实施的。然而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公司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行业供需及市场竞争、经营不达预期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项目建设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加强公司内部管理规范,及时关注投资与经营运作情况,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

4、审批手续的风险

本项目已取得新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但后续尚需办理各项评价审批手续,上述审批流程相对复杂,而且各项手续之间存在一定的前置性和衔接要求,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派专人对接办理以上手续,制定项目的时间节点计划和责任分工,确保各项审批手续工作有序推进。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6-022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焦煤集团”)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焦煤集团于2023年7月27日完成本期债券的发行,债券简称“23焦煤EB”,债券代码“117208”,发行规模为25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0.01%。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初始换股价格为10.62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本期债券的换股价格自2024年7月12日起由10.62元/股调整为9.82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本期债券的换股价格自2025年7月11日起由9.82元/股调整为9.60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本期债券的换股价格自2025年10月29日起由9.60元/股调整为9.56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二、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次调整换股价格情况

2026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6年7月7日,公司公布《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5,677,101,05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7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7月15日。

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当公司股票因派送现金股利情况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换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其中:P0为初始换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换股价。

根据上述约定,“23焦煤EB”的换股价格自2026年7月15日起由9.56元/股调整为9.47元/股。

关于本期债券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06　证券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6-033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亿元到-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大幅收窄。

●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亿元到-19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亿元到-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大幅收窄。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0亿元到-19亿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5.8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5.0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96亿元。

(二)每股收益:-0.25元。

三、本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

预计2026年上半年公司仍将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第一,受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整及基建投资增速放缓影响,公司在建项目推进节奏不及预期,房地产业结转面积与基建工程产值同比下滑,公司房地产业结转毛利率也同比下降,导致业绩进一步承压;第二,随着在建项目陆续竣工交付,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大幅减少,致使费用化利息支出也相应增加。

四、风险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2026年上半年度,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上下聚焦盘活去化、金融化债、清收回款、重点领域增量突破等全局性工作,以主题劳动竞赛为核心抓手,通过以赛促干,持续提振精气神、增强内动力;总体取得了积极的工作成果。下半年,公司将以经营提质、攻坚提效、转型提速、团队提劲为指导思想,全力冲刺经营进一步止跌回稳、转型进一步见到成效、发展进一步抓出亮点、风险进一步平稳下降的年度“四进”目标,为开创全新发展局面奠定良好基础。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06　证券简称:绿地控股　编号:临2026-034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房地产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房地产项目开工、竣工情况

2026年4-6月,公司完成新开工面积2.5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91.07%;完成竣工备案面积181.3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12.61%。

2026年1-6月,公司完成新开工面积5.1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89.61%;完成竣工备案面积207.4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减少7.37%。

二、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

2026年4-6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266.1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20.03%;实现合同销售金额219.46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0.89%。

2026年1-6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436.6万平方米,比去年同期增长17.05%;实现合同销售金额358.87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87%。

三、房地产项目储备情况

2026年1-6月,公司无新增房地产项目。

四、房地产出租情况

截至2026年6月末,公司出租物业面积为394.04万平方米,出租率为82.32%;酒店客房数为6,564间,入住率为47.96%。2026年1-6月,公司出租物业取得租金收入59,791.66万元,酒店取得经营收入36,705.74万元。

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经营情况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数据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6-018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医制药”)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5ml:磷酸二氢钾1.12g与磷酸氢二钾(按K_2HPO_4计)1.18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内蒙古白医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2404445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5132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研发及其他相关情况

2024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白医制药向国家药监局递交的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的药品注册申请获得受理。2026年7月,该产品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本次获得《药品注册证书》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

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适应症为:本品作为磷补充剂:1、当口服或肠内营养无法进行、不足或有禁忌时,用于纠正成人和儿童患者的低磷血症。2、当口服或肠内营养无法进行、不足或有禁忌时,用于成人和儿童患者的肠外营养。

截至2026年6月末,该药品累计研发投入约人民币347.79万元(未经审计)。

三、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在美国最早于1983年获批,持证商为FRESENIUS KABI USA,本品用于纠正低磷血症和肠外营养支持,目前已在加拿大等国上市。原研参比制剂未在中国上市。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国内已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企业有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按化药3类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企业有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迈德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20余家企业,另有仁合益康汇泽药业河北有限公司、河北天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在注册申报。

根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25年复合磷酸氢钾注射液在我国城市公立医院、县级公立医院终端销售金额为3.44亿元。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已着手进行上市前的准备工作,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投产后的未来市场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招投标开展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55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万元到15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到1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 预计公司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0万元到15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62.4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22.15万元。

(二)每股收益:-0.05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积极调整销售策略,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深化渠道网络布局与核心客户合作关系。得益于上述举措的扎实推进,公司整体市场份额稳步提升,业务规模实现较快增长。预计2026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0.8亿元左右,较上年同期增长约97.8%,利润总额相应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8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黄代放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5.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3.8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600001582806049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黄代放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黄代放先生,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10日,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泰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集团”)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泰豪集团分别于2026年7月2日至2026年7月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264,100股,于2026年7月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190,672股,合计减持公司股票9,454,7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86%。本次权益变动后,泰豪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黄代放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27,930,471股减少至118,475,699股,合计持股比例由15.00%减少至13.89%,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12,530.4772	14.69	11,585.0000	13.58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无	2026/7/2- 2026/7/9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黄代放	262.5699	0.31	262.5699	0.31	/	/
合计	12,793.0471	15.00	11,847.5699	13.89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豪集团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且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6-035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6月营业收入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控需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营业收入数据。为使A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本公司营业收入。

本简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6年6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2,379.13万元,同比减少5.39%。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